

110 年度盡職治理議合紀錄

一、 議合個案執行與揭露

(一) 盡職治理活動的有效性，以及相關摘要數據

(例如:拜訪公司、法說會、股東會參加情形)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拜訪公司、電話會議、座談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加股東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110 年與公司成功議合情形如下：

1. 自營部：

110 年參加公司法說會共計 205 家次。

110 年參加公司股東會共計 41 家次。

110 年行使股東會投票表決權(皆採電子投票)共計 41 家次。

2. 企業金融部：

110 年拜訪公司達 235 家次。

110 年舉辦法人說明會達 30 家次。

110 年電話會議達 50 家次。

110 年電郵溝通達 168 家次。

110 年總計參與 36 家次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表決 192 項議案，無反對及棄權議案之情形。

(二) 說明如何評估是否需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

本公司長期建立客戶關係，定期及不定期關注被投資公司，透過親自拜訪、電話訪談、電郵、舉辦活動、參與股東會、法人說明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對話，自營業務則由交易員就總體經濟、產業、個股訊息加以分析研究，並參加證交所、櫃買中心及各公司舉辦之公司業績發表會，評估是否需要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

(三) 說明互動、議合的執行是否符合其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於互動過程中，透過對話及互動，瞭解關心被投資公司的作為，如人權政策、勞工權益、公司治理、財務表現、經營策略、是否關注永續發展議題等。

並透過參加公司法說會，適當與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掌握投資公司之動態，並與被投資公司於互動過程中，透過對話談論使其重視永續發展相關議題。

- (四) 說明與被投資公司互動的議題、原因、範圍等內容，並說明互動、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的影響及說明與被投資公司互動、議合後，預計後續的追蹤行為，及對未來投資決策之影響

110年7月拜訪 SPO 主辦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為電子供應鏈零組件產業，訪問內容涵蓋勞工權益、公司治理、財務表現、經營策略等議題，該公司除積極提升產業競爭力外，更積極推動永續經營理念，持續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110年10月拜訪 IPO 協辦公司○○○○電子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晶圓代工的專業服務廠商，訪問內容涵蓋勞工權益、公司治理、財務表現、經營策略等議題，該公司除積極提升產業競爭力外，更致力推動環保節能以及貢獻社會的精神，以企業的永續經營為最終目的，持續與經營階層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 (五) 說明與其他機構投資人的合作行為政策與案例，及針對 ESG 議題參與的相關倡議組織，共同擴大及發揮機構投資人影響力之相關案例

目前本公司尚無合作行為政策與案例，及無參與永續發展議題的相關倡議組織。